



第一笔稿费

□ 张映勤

人们对第一次的印象总是记忆犹新、刻骨铭心的,大如初恋,小如稿费。

大约在三十多年前吧,我还是一个无比虔诚的“文青”,整天泡在大学图书馆里沉浸在阅读新时期文学的亢奋中,对作家自然是仰慕不已,当时常常陷入幻想,这辈子也能发表一篇小说、一篇散文、一首诗歌我就满足了。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还是铅印时代,我当时最大的愿望就是也能把自己的名字印成铅字,能发表一篇文章是件多么荣耀的事。于是,在虚荣心的驱使下,自己偷偷地写一点幼稚的文字开始试着撞大运往外投稿了。记得当时,《光明日报》副刊正在开展对张抗抗小说《北极光》的讨论,我心血来潮,也写了一篇三千字的争论性文字寄出去。每到周五文艺版出刊,我都会到阅览室翻阅报纸,看看自己的那篇文章有没有发表。当然,直到这场讨论最终结束也没有发现自己的名字。看的文章多了,原来仅有的那点自信也在慢慢地消失殆尽,只能越来越感到自己文章的幼稚,对文章发表不了并不感到有多少失望,重在参与嘛!《光明日报》是一份影响很大的报纸,自己的贱名岂是随便能上的。

正在我快要将此事忘掉的时候,突然有一天收到了一封报社的退稿信,铅印的那种,编辑还写了几句话,夹在稿子里,具体的内容早就忘了,无非是鼓励两句,稿子不符合要求等等。但是这封退稿信却让我兴奋了

好一阵,毕竟浅黄色牛皮纸信封的落款处印的是红色的《光明日报》几个字,我相信同学将它放在课桌上的时候,一定有不少人看见,我从有些同学异样的目光中能揣度出他们的心理。嫉妒吗?羡慕吗?也许有吧。《光明日报》能给我来信,别管是什么内容,能给这么著名的大报投稿,这是普通学生连想都不敢想的。而我能给这样的大报投稿,这本身也许会让同学们高看一眼。心里藏着这个小秘密,不禁有些飘飘然,昏昏然。实在感谢那个时代报刊的退稿制,放到现在,一篇学生的普通来稿,百分之百是“泥牛入海无消息”,早就被编辑删掉或扔到废纸篓里了。初学写作者的信心常常被扼杀在摇篮里,几乎无一幸免。

当时,光是投稿就能让虚荣心得到些许的满足,就能让人如此兴奋,真要是文章变成铅字发表了,那会是种什么感觉呢?我想象着,期望着。时隔不久,大约是上了大二,果然有一篇一千来字的文章终于在一张报纸上发表了。印象中是解读鲁迅《答托洛茨基派的信》,虽然写得幼稚,很肤浅,而且是发表在学校的内部报纸上,但毕竟算得上是我的所谓处女作。我清楚地记得,有一天我走进中文系教学楼,见迎面的黑板上写着:ZYQ到系办公室领取稿费。短短的十几个字让我激动不已,黑底白字,那上面不仅写着我的名字,而且写明了是领稿费,而且是在几乎人人都能看见的公告栏里。这在我们那一届的学生中可以

说是独一无二、绝无仅有的呀!课间的时候,我迫不及待地跑到系办公室拿到了平生第一笔稿费:四块八毛钱。过后,我为自己的操之过急曾后悔不迭,如果稿费单子晚取两三天,教学楼进口处那条取稿费的短语在黑板上多留一段时间,不是会让更多进进出出的同学看见吗?心急吃不了热豆腐,大意失荆州呀!多好的一次免费宣传自己的机会就这样轻易丧失了。

那只是少得可怜的四块八毛钱稿费,至今这个数目我还牢记心底。这点钱即使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也算不上多大数目,可它毕竟是稿费,是我靠自己的劳动挣来的。在此之前,我只在中学的校办工厂暑期劳动时挣过七块钱补助,本想攒够八块六毛钱买一双我极其渴望的“前进牌”回力球鞋,却没想到让一场唐山大地震将我的梦想彻底毁灭了,这七块钱让我在抗震中贴补了家用。

第一笔稿费我干了什么,至今记得清清楚楚。攒着这四块八毛钱,我没有丝毫的激动,在我的眼里,它不过就是钱,能满足我某个小小愿望的钱。名和利相比,这点小利太微不足道了,它少到甚至不能买一盘原版的音乐磁带。但是要满足我某个久藏心底的愿望还是绰绰有余的。

我的那个愿望同样也小得可怜,现在看起来是那样可笑,我只是想满足一下口腹之欲,痛痛快快地吃一次火腿肠,一个人,想吃多少吃

多少,直到吃顶了为止。

有一天中午在回家的路上,我在一家小酱货店买了整整一根火腿,大概有二斤多重,当时比较好的火腿也就是两块多钱一斤。回到家,关上门,我一个人吃独食,大口大口地吃着,随心所欲,痛快淋漓,像是要把肚子里的馋虫一次性喂饱。那是我第一次心安理得、肆无忌惮、痛痛快快地独享美食,而且没忘了偷偷地灌了几口白酒。边吃边喝,悠然自得,一根火腿肠居然没有吃完,我就昏昏沉沉地躺在床上美美地睡了一觉。

第一笔稿费就这样让我啃着火腿就着小酒消灭了,这充分证明“民以食为天”一点也不错。我想,之所以直到现在我们仍处处不放过吃吃喝喝的机会,都跟小时候太缺嘴有关。充满浪漫的稿费,竟让我如此俗不可耐地咽进了肚子里,实在是羞愧。

张映勤 中国作协会员、一级作家、编审。出版有《寺院·宫观·神佛》《佛道文化通览》《中国社会问题透视》《世纪忏悔》《死亡调查》《话剧讲稿》《那年那事那物件——100个渐行渐远的城市记忆》《故人故居故事》《流年碎影》《鲁迅新观察》《浮生似水》《口红与猫》等十余种。编辑出版各类文学图书百部以上。发表有小说、散文、随笔、评论、学术文章等数百篇600余万字。部分作品被转载或获奖。



花市散句

□ 刘春潮

1
我喜欢逛花市
却不为买花
看着它们都好好的
我就放心了

2
桃花李花山茶花
真假花塑料花
几乎整个春天
都来到了这里
这么多的花
不知道哪一朵属于我

3
它来自山东
它来自云南
它产自广东
它们簇拥在一起
相互取暖

4
它们的长相是大众的
它们的香气是短暂的
它们的花期是受控制的
它们的价值是可以商量的
它们的未来是未知的

5
我低头
弯腰
捡起一瓣桃花
捡起了一角春天
却捡不回
一去不复返的青春

6
在花市里喝酒
在桃树下吟唱

7
心满繁花无处开
诗有春风蝶不来
我手执一束鲜花
自以为掌握了春天的消息
却没能等来一只蝴蝶

8
一个老太太对着
一朵桃花喃喃自语
我怎么也听不懂
她在说什么
她在和她的过去说话

9
花市打烊
花事枯萎
最后一朵落花
被我夹进诗集的扉页
一缕花香
在诗中醒来

10
市井之徒
做市井事
逛完花市
写一首诗
花依旧是花
我还是我
明年又来

沁园春·神州雪霁

□ 仓林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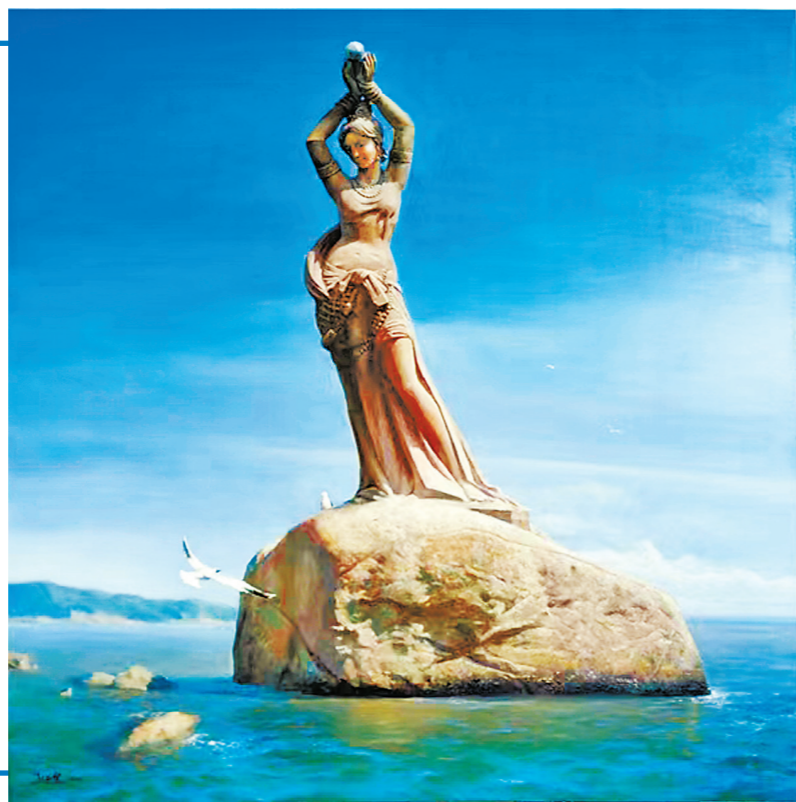
日月迷茫,混沌诸华,乱絮荡魂。若昆仑玉倒,天河波浪,奔波沸海,蔽暴风狂。四海披白,九州缟素,旆马惊驼穿六荒。彤云布,恰朔风未敛,寒寂弥僵。

一声霹雳震乡,恰赤县飞虹七彩彰。幸英贤命世,怀魂抚创;芟芜理脉,廓汉弘唐。亿兆蒸民,兴革万象,发愤攻坚向阜康。纷持力,绘山川壮色,业宇辉煌。

沁园春·寰宇东方

寰宇东方,莽莽昆河,多难造邦。自羲黄以降,开疆辟壤;弘文励武,夏高商汤。鼎制周秦,唐雄汉盛,一统山河万里疆。回眸望,溯神州大地,几度辉煌?

同悲百载沧桑,沐铁血,工农主梓桑。为中华盛业,卧薪尝胆;清污刷耻,披乱弘纲;锐志兴革,鸿筹瑰创,凤舞龙腾志富强。瞻中夏,必前程似锦,蔚蔚国光。



珠海渔女(油画)

孔兰馨作品



发芽的笑声

□ 安武林

就像一场庞大的交响乐团在演出一样,随着指挥棒用力一点,所有的乐器都戛然而止,静止在无边的寂静之中。北京的一场倒春寒,就像指挥棒一样,它让我播种下的种子都蛰伏在土层之下,毫无动静。

三月了,花园里,我播下去的种子毫无动静。土地一副冷峻的表情,对我的焦虑和勤劳毫无表示。难道大地也有一颗冷酷的心?我惴惴不安,忐忑不安,像一只找不到米粒的蚂蚁一样,惶惶不安。我的目光在每一寸每一寸土地上搜索,希望能找出种子萌芽的蛛丝马迹,但是我很失望,很绝望。时光如此漫长,让我一天都怀着满腔的希望去寻找,又失望而归。我总希望明天,奇迹能够出现。自我的挣扎,挣扎在希望和失望的绞杀之中。真是一种折磨,不亚于战争。

我怀疑我是播种的太早了,也许是倒春寒把种子发芽的时间延迟了。这倒不是我最关心的问题,我焦虑和恐惧的是倒春寒把我的种子都给冻死了。习惯网购的朋友一定很不理解我的心情,他们觉得花籽在网上购买是很方便的,我的情绪变化不是不可理喻,就是小题大做。如果他们读过乔治·吉辛的《四季随笔》,他们就能理解我了。乔治·吉辛宁可读自己破旧的、脏兮兮的书,也不愿意去大英博物馆去借

书读,他的书是他自己买的。我的花籽都是我辛辛苦苦搜集来的,它们来自四面八方。有的是从云南带回来的,有的是从湖南带回来的,有的是从陕西带回来的,有的是从广州带回来的,最近的,是我从公园里采集来的。它们带着我的记忆,它们带着它们家乡的气息,还有我们相遇的喜悦,以及我如何小心翼翼地包装它们携带它们。丢三落四的我每一次去外出出差都会丢失一些东西,比如帽子,比如杯子,以及其他,但奇怪的是,我从来没有遗失过一次花籽。也许,爱是更需要珍惜的,更需要珍藏的。

种花草养,几乎是我的一项小小的事业。面对一言不发、保持沉默的土地,我有些怨愤,难道春风不够温柔吗?难道太阳不够温暖吗?难道我没有付出虔诚和努力吗?抱怨是没有用的,这小小的失败和挫折,令我沮丧。它足以让我明白一个道理:人是多么希望成功,多么渴望鼓励。挫折和失败会打击人的信心,我犹豫不决,变得不自信起来。是挖的坑深了或者浅了?是浇的水多了还是少了?我把一切的罪过都归结在倒春寒的身上似乎并不合理,花籽的生命力真的那么脆弱吗?也许是技术问题吧,我几乎是按照种庄稼的方式洒下这些花籽的。籽粒硕大的,我挖的坑深些,籽

粒细小的,我挖的坑深些。用坑的表述似乎不太准确,我是挖一条条小小的壕沟,把这些花籽洒下去的。

花籽是很神奇的东西,它们奇形怪状,大小不一。有的花型硕大,但它的种子却很微小。从常识来说,一般都是花大种子也大。大自然本身就是一本哲学书,如果把常识绝对化一下,那么就走向谬误了。起初的时候,我采集的花籽,都用白纸包裹好,用笔写上花卉的名字,但我是一个缺乏耐心的人,时间一久,便没那么细致了。各种各样的种子都混在一起,装进瓶瓶罐罐里。洒种子的时候,也是混合的,除了格桑花之外。我知道,种子的大小,和发芽的时间长短基本上是成正比的关系,但凡事都有例外,在生活中遇到那种喜欢抬杠的人,他们就喜欢拿例外攻击常规。

突然,我想到了一个很严重的问题。记得二楼的大哥,曾经把头伸出窗外,好奇地对我说:“老弟,你花园里有什么东西啊,一大群麻雀常常在地里找东西吃。”我笑了笑说:“什么也没有啊,种了些花,地里全是花籽。”噢,大哥明白了。原来,这些讨厌的麻雀吃我的花籽。可不是嘛,花的种子,也是麻雀们的粮食啊。尤其是那些像紫苏的籽粒,本身就是芳香植物,可以压油的。难道它们不是麻雀的上等食物吗?

嘿,想到这里,我气不打一处来。麻雀,被老北京人称作家贼,看来我的花籽全部被这些“小偷们”偷走了。我生气,沮丧,泄气,甚至有点绝望。可惜了我那些千里迢迢带回来的花籽了。

渐渐转暖的天气和越来越明亮的阳光抚慰我的心灵,但和煦的春风更有力量,它将我不死的希望吹得又开始蠢蠢欲动了。每天我去花园看看,恨不得把脸贴在大地上,查看有没有种子冒出芽儿的痕迹。此时,才明白一双明亮而又清澈的眼睛是多么重要。那些刚刚破土而出的种子,那些刚刚冒出芽儿的种子,颜色那么不真实,犹如幻觉,犹如阳光的光线在眼前一闪而过,如不凝神观察,几乎不能发现它们的存在。那纤细的两片叶子,犹如伸开的手掌,似乎想要拥抱太阳,拥抱风。但我实在无法叫出它们的名字,瞅着星星一样的草芽,我忍不住笑了起来。

我一直觉得那些细长叶子的家伙,不是格桑花就是万寿菊什么的。可是,谁能想到让我尽心呵护的家伙竟然是灰菜。我一个人坐在花园里石榴树下的小凳子上,肚皮颤动着,掩不住的的笑声在空气中飘荡。那些发芽的花花草草们,似乎像我一样,也在大笑。



诗意的忧伤

□ 丁友星

当词语全部退回内心休眠的时候
一个眼神只身从静谧中赶来
驮着记忆,驮着忧伤
驮着我珍藏心底年久失修的浮想联翩

春天踏着细雨的密度来到窗前
为了不惊扰它缠绵的情调
我托住自己的沉思
把往事如烟安放在窗口
注视着窗外的绿树与春雨密谈

多么残忍啊!时光至今
还在痛恨一个词语
是它把我再次从今天发回昔日
交给业已衰老的初恋重申
让诗意的忧伤整整统治我一个夜晚

许多事情在过去都未留有出口
现在,需要交换温度的时候
我却已经进入不了往日的阴暗与潮湿
只能将诗意的忧伤敞开给窗口了



旅途写意

余庆作品